

统一低碳科技（新疆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以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

（五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斌女士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公司全体监事作为被保险对象，属于利益相关方，在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，公司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，促进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充分行使权利、履行职责，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披露的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60 号）。

（二）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年限已

达到国有企业连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年限，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。经履行招标选聘程序，公司监事会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，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20 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0 万元。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，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披露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61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统一低碳科技（新疆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

